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股东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（以下简称动力所）持有公司 35,515,046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的 6.63%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9 月 25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42），动力所拟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,355,0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2021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收到动力所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》，动力所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 5,35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991%，受让方为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5,515,046	6.63%	其他方式取得： 35,515,046 股。（含 IPO 前获得股份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）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60,411,675	11.27%	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、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。
	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	35,515,046	6.63%	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、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。
	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	246,425,829	45.98%	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、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。
	合计	342,352,550	63.88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 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 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 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北京航天动力研 究所	5,355,000	0.9991%	2021/11/11~ 2021/11/11	大宗交易	15.13— 15.13	81,021,150	已完成	30,160,046	5.6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11/13